附件 1

**养老服务评估流程图**

镇社会事务局进行审核（3个工作日内）。

评估机构自承接任务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，撰写《养老服务需求评估意见书》，报送镇社会事务局。

村（社区）自受理申请3个工作日内，对申请人递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提出意见。对符合财政补贴政策的，报镇社会事务局审定，并组织评估工作。

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村（社区）提出申请，提交《养老服务需求评估申请表》及相关证明材料。

通过 不通过

对不予享受的评估对象，通过书面告知申请人或其代理人（3个工作日内）。

镇社会事务局将拟享受养老服务补贴的评估对象名单公开7个工作日。